



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Zhangjiang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需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佈載有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向公眾人士提供有關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的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2.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根據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作出。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業額約達人民幣11,300,000元，而二零零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3,200,000元。營業額的增加主要是由於確認部份技術轉讓收益人民幣7,000,000元。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山東東阿阿膠有限公司訂立一份技術轉讓協議，合同總額為人民幣15,000,000元。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完成技術轉讓協議中所指定數項既定項目後，本集團已確認合約總額的一部份。此外，營業額的增加亦由於本集團的銷售代理加強醫療及診斷試劑的宣傳推廣而令銷售較二零零一年同期上升33%所致。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13,900,000元，而二零零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8,200,000元。增加的原因是由於投入更多資源予研究與開發活動及僱員福利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1,100,000元，而二零零一年同期則為除稅前虧損約人民幣2,300,000元。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投入約人民幣3,600,000元的資金，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人民幣5,600,000元。增加資金投入主要由於本集團贖回基金投資所致。

業務回顧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二年五月遷入新辦公室及研究綜合大樓，這次搬遷令本集團分散各處的經營可集中於同一個地點，使本集團可進行內部整合及易於管理本集團的不同業務。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對治療急性心肌梗塞的藥物人纖型纖溶酶原激活物重組體（「r-tPA」）的研究經已完成。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者山東東阿阿膠有限公司訂立一份技術轉讓協議，以代價總額人民幣15,000,000元轉讓r-tPA。此外，銷售合約中訂明，未來本公司有權向山東東阿阿膠有限公司收取百分比相當於每年銷售總額2%至5%不等的專利費，為期八年。

至於研究與開發方面，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開始三項新研究項目。到目前為止，於這些項目的投資總額並不重大，但預期經過這些研究項目的初期後，本集團將會增加投資。此外，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增聘5名擁有學歷由學士至博士學位不等的研究技術員。以應付新的及現有的研究項目。

前景

本集團有多個項目，包括甲狀旁腺激素(治療骨質疏鬆)及海姆泊芬(用於治療血管形成不正常的疾病，例如鮮紅斑痣、老年黃斑病變及角膜血管增生的感光劑)已達到研究的最後階段，這些項目預期可於二零零二年底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監局」)申請進行臨床試驗。

本集團所開發的HLA基因芯片是一種用於人體器官、骨髓或幹細胞移植前鑑定其適應性的診斷產品。本集團已與數名獨立第三者商談特許及／或購買本集團的HLA基因芯片。預期大規模原型試驗及試產將於二零零二年下半年開始。於二零零二年下半年，將會招聘約15名僱員供生產及銷售HLA基因芯片。

質量管理規範(「GMP」)是控制醫藥產品質量的標準，即是國家藥監局為中國製藥商認證不時頒布的指引及規定。目前，本公司所生產的醫療診斷試劑並未獲得符合GMP認證。董事計劃公司的生產將可完全符合GMP標準。故此，本集團現正計劃申請於二零零二年下半年進行GMP認證。倘獲得該項認證，則將可加強本集團所生產的試劑產品及HLA基因芯片的品牌。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程的比較

由於本中期報告只涵蓋直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業務，故無其他可適用於本公司有關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配售本公司股份而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刊發的售股章程(「售股章程」)中「業務目標」一節所述的所有業務目標最新資料。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起已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本公司現時擬將透過股份配售而籌得的資金存於銀行及投資於適當的金融工具，以為本公司賺取利息收入，而日後將按二零零二年八月六日刊發的補充章程(「補充章程」)中「配售所得款項」一節所述的時間表運用上述資金。

股息

經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日後營運資金及發展需要，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重大投資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投入約人民幣3,600,000元的資金，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人民幣5,600,000元。增加資金投入主要由於本集團贖回基金投資所致。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銀行融資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本集團並無銀行融資。

重大投資或股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刊發的售股章程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股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配售股份前，本集團以內部所得財務資源及市政府機關提供的貸款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償還市政府機關貸款人民幣1,850,000元，該筆貸款為無抵押及免息。市政府機關貸款人民幣1,450,000元須於明年償還，而餘額須於第二年償還。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淨額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24,300,000元。在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後，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因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約127,600,000港元(扣除全部有關開支後)而得以增強。本集團計劃按補充章程所披露的方式動用所得款項。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0.43(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2)，乃根據本集團的總負債人民幣25,763,000元(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591,000元)及股東資金人民幣60,163,000元(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031,000元)計算。

本集團於現金及財務管理方面採取保守的財資政策。為達致較佳的風險管理及將資金成本減至最低，本集團的財資政策為集中管理。本集團的盈利、現金及借款主要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並無面對滙率波動的重大影響。本集團定期檢討其流動資金及融資安排。

僱員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有99名僱員，而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合共有96名僱員。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包括董事酬金的員工成本分別為人民幣4,600,000元及人民幣2,400,000元。員工成本上升乃由於員工平均人數由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4人上升至二零零二年同期的99人。本集團的僱用及酬金政策與售股章程所述者相同。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本公司的董事、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或監事（「監事」）或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概無獲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授予任何權利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或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由於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因此，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毋須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存置股東名冊。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按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存置的股東名冊所記錄，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如有)如下：

董事姓名	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普通股數目		
	個人權益	公司／家族 ／其他權益	合計
王海波	51,886,430	—	51,886,430
蘇勇	18,312,860	—	18,312,860
趙大君	15,260,710	—	15,260,710
方靖	5,654,600	—	5,654,600

除上述者外，按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存置的股東名冊所記錄，於本公司上市後，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券(如有)中擁有任何權益。

主要股東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因此，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毋須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存置股東名冊。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按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存置的股東名冊所記錄，在本公司的各類別股本擁有10%或以上權益的股東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所持有 股份數目	佔各股本 類別的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百分比
上海市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139,578,560	27.26%	19.66%
中國通用技術(集團) 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內資股	130,977,816	25.58%	18.45%
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開發公司	內資股	105,915,096	20.69%	14.92%
王海波	內資股	51,886,430	10.13%	7.31%
S.I.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td. (附註)	H股	70,856,000	35.79%	9.98%

附註：包括由SHC Medic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持有的5,000,000股H股。

除上述者外，按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存置的主要股東名冊所示，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10%或以上的權益。

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詳情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執行董事或全職僱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可獲授購股權，在購股權計劃訂明的條款及條件規限下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或全職僱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

聯席保薦人權益

根據本公司、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國泰君安」）及倍利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倍利」）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二日訂立的保薦人協議，國泰君安及倍利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保薦人及收取由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擔任本公司聯席保薦人的費用。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國泰君安的兩間同集團附屬公司擁有合共1,340,000股本公司的H股。除上述者外，國泰君安、倍利、彼等的董事、僱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以來，本公司已一直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第5.39條所載之董事會常規及程序的規定。

競爭權益

售股章程中「與上市時管理層股東的關係」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的董事、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在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三十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建議的指引以書面訂明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正權（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裴鋼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核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常規及與董事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包括審核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及未經審核簡明中期帳目。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營業額	3	7,459	2,381	11,290	3,227
其他收益		124	17	145	27
收益總額		<u>7,583</u>	<u>2,398</u>	<u>11,435</u>	<u>3,254</u>
成本及開支					
銷售成本		(3,736)	(1,943)	(5,771)	(2,349)
研究及開發		(2,707)	(1,597)	(4,792)	(2,822)
分銷成本		(415)	(320)	(879)	(589)
行政開支		(1,160)	(1,513)	(2,423)	(2,419)
其他經營開支		(2)	(1)	(5)	(3)
開支總額		<u>(8,020)</u>	<u>(5,374)</u>	<u>(13,870)</u>	<u>(8,182)</u>
其他收入		<u>1,948</u>	<u>566</u>	<u>3,503</u>	<u>2,637</u>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1,511	(2,410)	1,068	(2,291)
稅項(支出)／抵免	5	<u>(290)</u>	<u>356</u>	<u>(184)</u>	<u>338</u>
除稅後溢利／(虧損)		1,221	(2,054)	884	(1,953)
少數股東權益		<u>189</u>	<u>32</u>	<u>198</u>	<u>34</u>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u>1,410</u>	<u>(2,022)</u>	<u>1,082</u>	<u>(1,919)</u>
每股盈利／(虧損) (人民幣)	7	<u>0.0026</u>	<u>(0.0038)</u>	<u>0.0020</u>	<u>(0.0036)</u>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8	38,796	27,175
技術知識	8	1,443	1,479
遞延開發成本	8	8,101	6,870
可出售投資		856	856
		<u>49,196</u>	<u>36,380</u>
流動資產			
遞延稅務資產		81	242
存貨		1,245	1,211
應收貿易款項	9	2,607	2,224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		5,426	1,142
有關連公司的欠款		1,000	4,000
可出售投資		3,602	5,863
於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8,558	911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723	38,359
		<u>38,242</u>	<u>53,952</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0	485	6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897	9,554
應付股息	6	7,950	—
遞延收益		4,458	7,072
即期稅務負債		23	51
市政府機關給予的貸款	11	1,450	1,450
應付股東款項		2,100	2,441
		<u>25,363</u>	<u>21,191</u>
流動資產淨值		<u>12,879</u>	<u>32,76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2,075</u>	<u>69,141</u>
非流動資產			
市政府機關給予的貸款	11	400	400
少數股東權益		1,512	1,710
資產淨值		<u>60,163</u>	<u>67,031</u>
以下列方式支付：			
股本		53,000	53,000
儲備		7,163	14,031
股東資金		<u>60,163</u>	<u>67,031</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於經營業務運用的現金淨額	(3,515)	(338)
於投資活動運用的現金淨額	(11,474)	(18,146)
	<u>(14,989)</u>	<u>(18,484)</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14,989)	(18,484)
	<u>(14,989)</u>	<u>(18,484)</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變動		
期初	39,270	43,421
減少	(14,989)	(18,484)
	<u>(14,989)</u>	<u>(18,484)</u>
期終	24,281	24,937
	<u>24,281</u>	<u>24,93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的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723	3,316
於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8,558	21,621
	<u>8,558</u>	<u>21,621</u>
	24,281	24,937
	<u>24,281</u>	<u>24,937</u>

股本變動綜合報表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資本累積 儲備	法定一般 儲備基金	法定一般 福利基金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53,000	5	531	531	1,138	55,205
期內虧損	—	—	—	—	(1,919)	(1,919)
	<u>53,000</u>	<u>5</u>	<u>531</u>	<u>531</u>	<u>(1,919)</u>	<u>53,286</u>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53,000	5	531	531	(781)	53,286
	<u>53,000</u>	<u>5</u>	<u>531</u>	<u>531</u>	<u>(781)</u>	<u>53,286</u>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53,000	5	1,675	1,103	11,248	67,031
有關二零零一年的股息(附註6)	—	—	—	—	(7,950)	(7,950)
期內溢利	—	—	—	—	1,082	1,082
	<u>53,000</u>	<u>5</u>	<u>1,675</u>	<u>1,103</u>	<u>4,380</u>	<u>60,163</u>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53,000	5	1,675	1,103	4,380	60,163
	<u>53,000</u>	<u>5</u>	<u>1,675</u>	<u>1,103</u>	<u>4,380</u>	<u>60,163</u>

簡明帳目附註

1. 背景資料

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為一家有限公司，初期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295,000元。

根據本公司現有股東或當時的現有股東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十日、二零零零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二日作出的一連串注資及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一日及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日將本公司儲備撥充資本，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295,000元增至人民幣53,000,000元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八日，本公司轉制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全部股份(即53,000,000股普通股)的面值為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分為53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本公司開始在聯交所創業板買賣198,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新發行普通股。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於一家附屬公司上海摩根談國際生命科學中心有限公司持有62.5%的直接權益。

2.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本集團於達致該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帳目內所述的財務資料時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a) 帳目是根據常設詮釋委員會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國際會計準則」)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列示的可出售投資除外。
- (b) 帳目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所載的披露規定編製。
- (c) 在編製帳目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是與編製售股章程所載本公司會計師報告中所載的財務資料時所採用者一致。
- (d) 帳目是以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綜合基準編製。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擁有逾半數投票權權益或可控制其營作的實體。於附屬公司控制權轉讓至本集團當日合併其帳目，惟於控制終止當日不再合併。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盈餘會對銷，除非成本不能追回，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在有需要的情況下，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改變，以符合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自行開發的生物醫藥技術知識的研究、開發及銷售，為客戶進行合約制研究及生產及銷售診斷試劑及提供相關配套服務。

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分析營業額及除稅前溢利／(虧損)貢獻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研究及 開發業務 人民幣千元	銷售診斷 試劑及 提供相關 配套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研究及 開發業務 人民幣千元	銷售診斷 試劑及 提供相關 配套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000	2,459	7,459	—	2,381	2,381
分類溢利／(虧損)	2,235	145	2,380	(912)	73	(839)
未分配收入			242			17
未分配費用			(1,111)			(1,588)
除稅前溢利／(虧損)			1,511			(2,410)
稅項(支出)／抵免			(290)			356
除稅後溢利／(虧損)			1,221			(2,054)
少數股東權益			189			32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1,410			(2,022)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研究及 開發業務 人民幣千元	銷售診斷 試劑及 提供相關 配套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研究及 開發業務 人民幣千元	銷售診斷 試劑及 提供相關 配套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7,000	4,290	11,290	—	3,227	3,227
分類溢利／(虧損)	2,515	344	2,859	(1,419)	198	(1,221)
未分配收入			536			1,261
未分配費用			(2,327)			(2,331)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68			(2,291)
稅項(支出)／抵免			(184)			338
除稅後溢利／(虧損)			884			(1,953)
少數股東權益			198			34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1,082			(1,919)

附註：業務分類間並無任何銷售或其他交易。未分配收入及未分配費用主要指本集團並非直接從主要業務中賺取的其他已收取收入及產生的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從中國客戶賺取其全部收益及溢利。因此，並無獨立呈列按地區分類的分類盈虧。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乃於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後釐定：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				
政府撥款及其他毋須償還撥款的攤銷	1,829	685	3,112	1,403
出售可出售投資的已變現溢利	173	499	446	1,849
	<u> </u>	<u> </u>	<u> </u>	<u> </u>
扣除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139	139	278	278
技術知識攤銷	70	65	141	137
固定資產折舊	336	259	707	442
減：遞延開發成本資本化款額	(35)	(12)	(70)	(25)
	301	247	637	417
有關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金	95	95	190	198
研究及開發開支(附註)	2,707	1,597	4,792	2,822
員工成本(附註)	130	61	236	120
房屋津貼	171	113	310	180
退休福利成本	90	57	158	111
社會保障成本	1,833	1,213	3,867	1,951
工資及薪金	2,224	1,444	4,571	2,362
可出售投資的未變現虧損	—	34	55	465
壞帳撇銷及撥備	—	—	7	—
	<u> </u>	<u> </u>	<u> </u>	<u> </u>

附註：研究及開發開支主要指於研發活動中涉及的技术員工的薪酬及於研發活動中使用的可消耗品，且不符合將其資本化為資產的條件。技術員工薪酬包括員工成本。

5. 稅項(支出)／抵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16)	(883)	(23)	(974)
遞延稅項(支出)／抵免	(274)	1,239	(161)	1,312
	<u>(290)</u>	<u>356</u>	<u>(184)</u>	<u>338</u>

本公司須繳付中國所得稅，而適用的一般所得稅率為33%。由於本公司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故其有權享有獲減免所得稅15%。因此，本公司須按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附屬公司須按照中國所得稅法納稅，而適用的所得稅率為33%。由於在分別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及相應期間，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收入，故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並無作出所得稅撥備。

6.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一年：零)。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議決分派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每股人民幣0.15元，達人民幣7,950,000元。此筆股息將會列作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保留盈利的攤分。

7.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及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每股盈利／(虧損)，是根據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及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溢利／(虧損)約人民幣1,410,000元(二零零一年：虧損人民幣2,022,000元)及已發行股份530,000,000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猶如帳目附註1所述的本公司股份拆細已於各個期間期初發生。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及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盈利／(虧損)，是根據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溢利／(虧損)約人民幣1,082,000元(二零零一年：虧損人民幣1,919,000元)及已發行股份530,000,000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猶如帳目附註1所述的本公司股份拆細已於各個期間期初發生。

由於期內並無具攤薄作用的普通股，故並無計算分別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8. 資本開支

	未經審核		
	固定資產 人民幣千元	技術知識 人民幣千元	遞延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29,321	2,464	8,260
添置	12,328	105	1,509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u>41,649</u>	<u>2,569</u>	<u>9,769</u>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2,146	985	1,390
期內支出	707	141	278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u>2,853</u>	<u>1,126</u>	<u>1,668</u>
帳面淨值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u>38,796</u>	<u>1,443</u>	<u>8,101</u>

9. 應收貿易款項

帳齡分析詳情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30日	289	1,136
31日至60日	169	—
61日至90日	55	114
超過90日但不足一年	1,928	494
超過一年	1,330	1,637
	<u>3,771</u>	<u>3,381</u>
撥備	(1,164)	(1,157)
	<u>2,607</u>	<u>2,224</u>

客戶一般會獲授90日的賒帳期。

10. 應付貿易款項

帳齡分析詳情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30日	219	297
31日至60日	46	—
61日至90日	1	—
超過90日但不足一年	105	170
超過一年	114	156
	<u>485</u>	<u>623</u>

11. 市政府機關給予的貸款

應償還市政府機關給予的貸款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450	1,450
第二年	400	400
	<u>1,850</u>	<u>1,850</u>

該筆貸款指若干中國市政府機關提供的政府資助，並為無抵押及免息。所有貸款須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各個不同日期償還。

12. 有關連人士的交易

有關連人士包括本公司董事擁有實益權益的公司或受共同控制或於作出財政及營運決策時具共同重大影響力的人士。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有關連公司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予上海市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12(a))	600	—	2,100	—
已付及應支付予				
上海張江高新技術創業服務中心及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開發公司的租金開支 (附註12(b))	<u>49</u>	<u>59</u>	<u>103</u>	<u>118</u>

(a) 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日，本公司與主要股東上海市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醫藥」）訂立一項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獲上海醫藥授出不可退還補助金，為兩項獨立項目提供資金。倘該兩個項目出售予客戶，須將單純銷售所得款項淨額的30%退還予上海醫藥作為代價。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山東東阿阿膠有限公司訂立一份技術轉讓協議，轉讓該兩個項目之其中之一r-tPA，因此，至今所確認的收益的30%，亦與至今所收取的現金相等已計入。

(b) 據本公司董事的意見認為，張江高科技園及主要股東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開發公司的附屬公司上海張江高新技術創業服務中心及張江高科技園的控股公司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開發公司收取的租金開支，是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並與向獨立第三者收取及與他們訂約協定的可予比較價格及條款相若。

13.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後，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本公司以配售的方式發行合共198,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股份，每股作價0.80港元。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海波

香港，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四日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起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